



闽清县雄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闽清县雄江镇人民政府

2025.4

尊敬的公众朋友：

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建设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安排，是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和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在国家规划体系中具有基础性作用，为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对各类专项规划提出指导和约束。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对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乡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具体安排，是开展乡镇详细规划（含村庄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编制的依据。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县关于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要求，落实闽清县“三大三强”发展战略，全域统筹雄江镇各类规划与发展诉求，对雄江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全局性安排，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雄江镇作福建省“镇村规划联编和驻镇村规划师试点”试点镇之一，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要求，我镇组织编制了《雄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以下简称《规划》）。

为了让公众充分了解草案内容，凝聚社会共识，进一步提高规划科学性、实施性，现进行草案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民众意见建议，汇聚各方才智，共绘发展蓝图。



目 录

CONTENTS

1. 规划总则
2. 目标定位
3. 国土空间格局
4. 城乡统筹安排
5.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6. 历史文化保护与景观风貌指引
7. 镇政府驻地规划
8. 规划保障实施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和期限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闽清的重要指示精神，践行闽清县对雄江镇的发展战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人民为中心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统筹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整治、修复，全面提高雄江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1.2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上下结合、全域管控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侧重实施、公众参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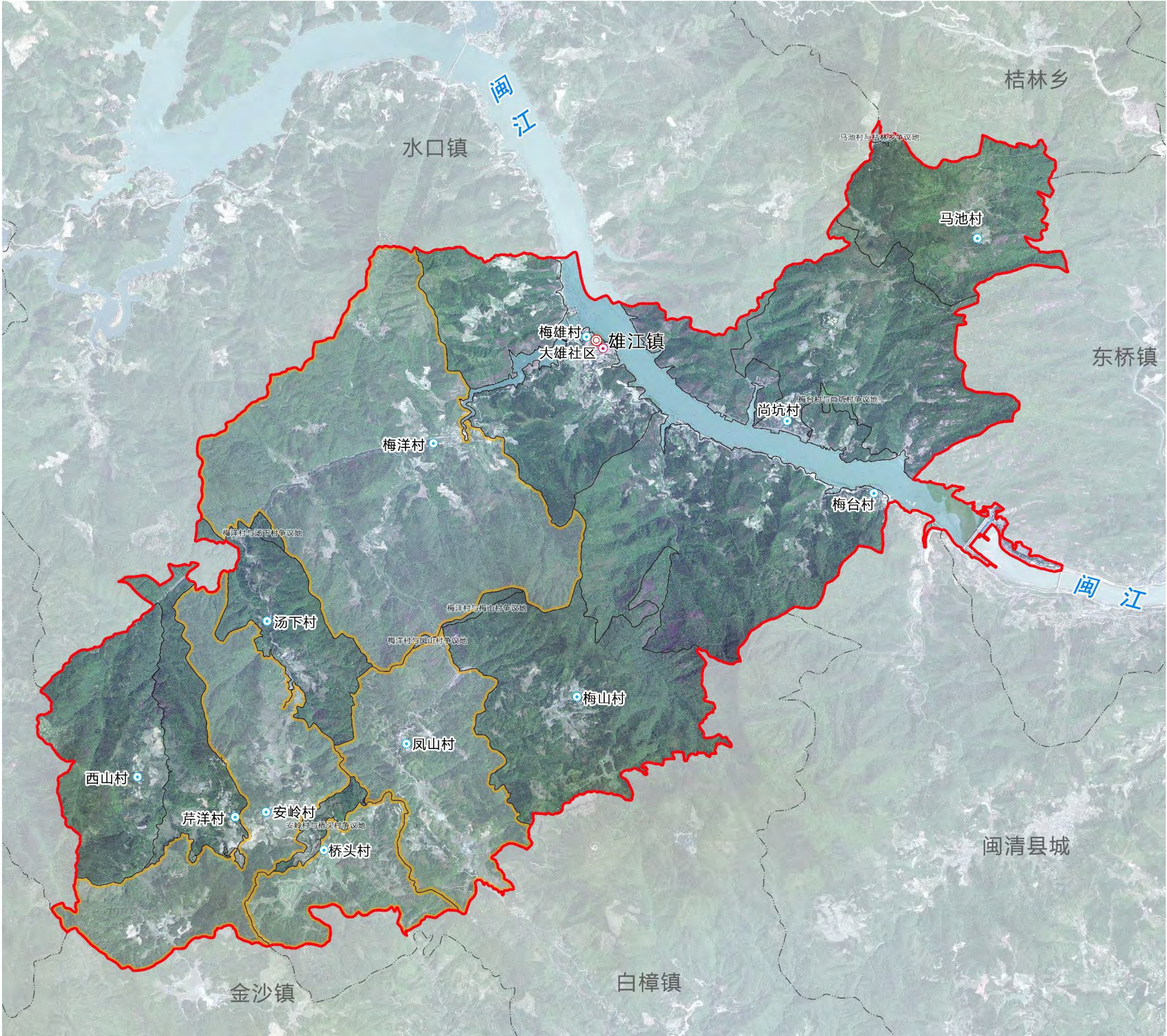
1.3 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

雄江镇行政区划范围，面积112.50平方公里。雄江镇政府驻地包括镇政府现状建成区和梅雄村主要居民点。

规划期限：

本规划的期限为2021年—2035年；近中期到2030年，远期到2035年。



02 目标定位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目标

2.3 发展策略



2.1 发展定位

□总体定位

以“生态优先、全域旅游、乡村振兴、闽台融合、”为核心理念，将雄江镇建设成为：**海峡两岸乡建乡创家园、全域生态旅游小镇、乡村振兴农文旅精品示范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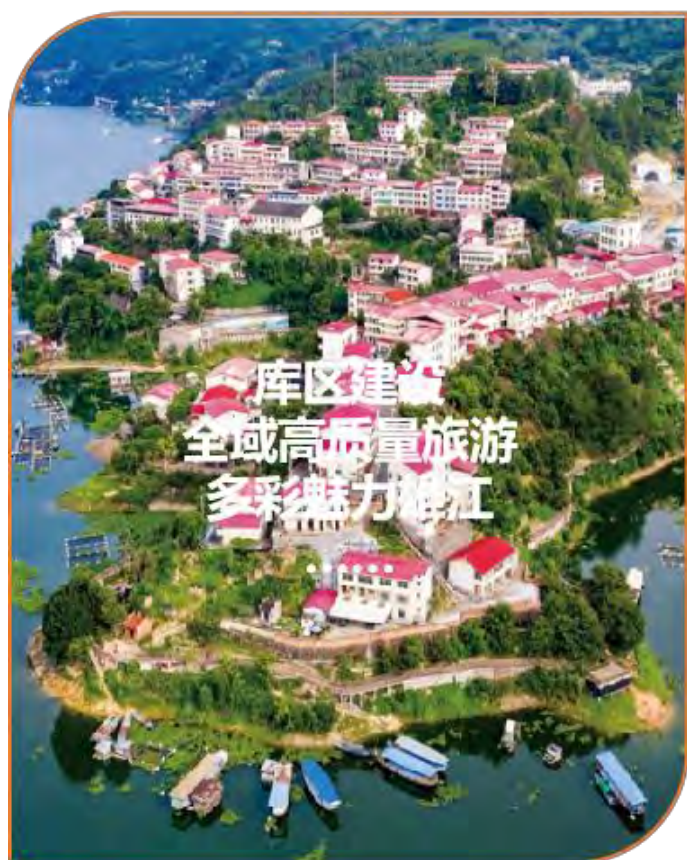
□形象定位

“美丽山水、魅力雄江”

2.2 发展目标

□四大名片

魅力雄江



绿色雄江



康养雄江



创客雄江



□分阶段发展目标

至2025年，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雄江黄楸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和闽江流域治理成效显著，全域旅游建设稳步推动，农文旅融合度显著提升，海峡两岸乡建乡创充满活力。

至2035年，国土生态安全格局、特色农业格局、城镇开发格局全面优化，城镇综合承载力进一步提高，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雄江“创客小镇”和“森林温泉康养”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幅提升，基本建成“四个雄江”，成为生态旅游发展样板。

2.3 发展策略



03 国土空间格局

3.1 区域协同

3.2 总体格局

3.3 重要控制线

3.4 区域协同



3.1 区域协同

加强产业协作，构建合作体系

南部生态度假区：创客小镇+黄楮林温泉+白云山/美荻林/巫岭梯田

北部库区温泉生态休闲区：大明谷温泉+库湾资源

农业特色园区：打造闽清现代柑橘产业园

加强生态协同，共守生态安全

与桔林、金沙等乡镇协同构建闽清西部生态脉络通道，强化森林、湿地、水源地等生态要素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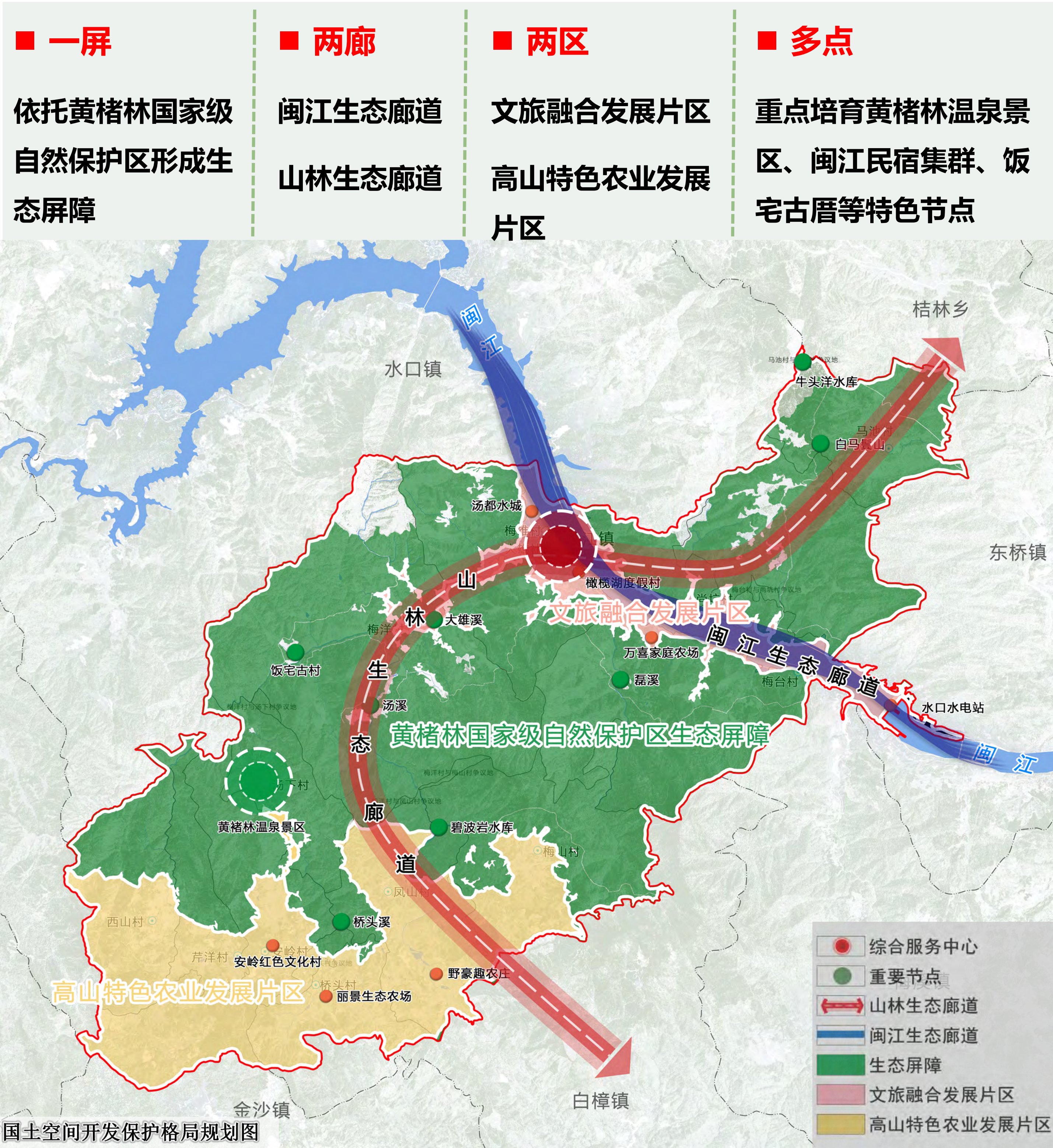
加强互联互通，完善交通网络

京台高速复线建设，闽江航道升级，深度融入福州都市圈发展格局；拓宽镇中心-黄楮林景区道路，打通汤下村-凤山村南北通道，完善镇域南北向交通网。



3.2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立足“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落实闽清县国土空间总体格局，构建“生态筑基、廊道串联、三生协同”的空间发展框架，提出**“一屏两廊、两区多点”**的总体空间开发格局,通过“一屏两廊”筑牢生态本底，依托“两区”推动产业特色化发展，串联“多点”形成全域资源联动网络，实现生态保护、农业升级、文旅兴镇的协同共进。



3.3 重要控制线落实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落实：

全镇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309.04公顷（4635.60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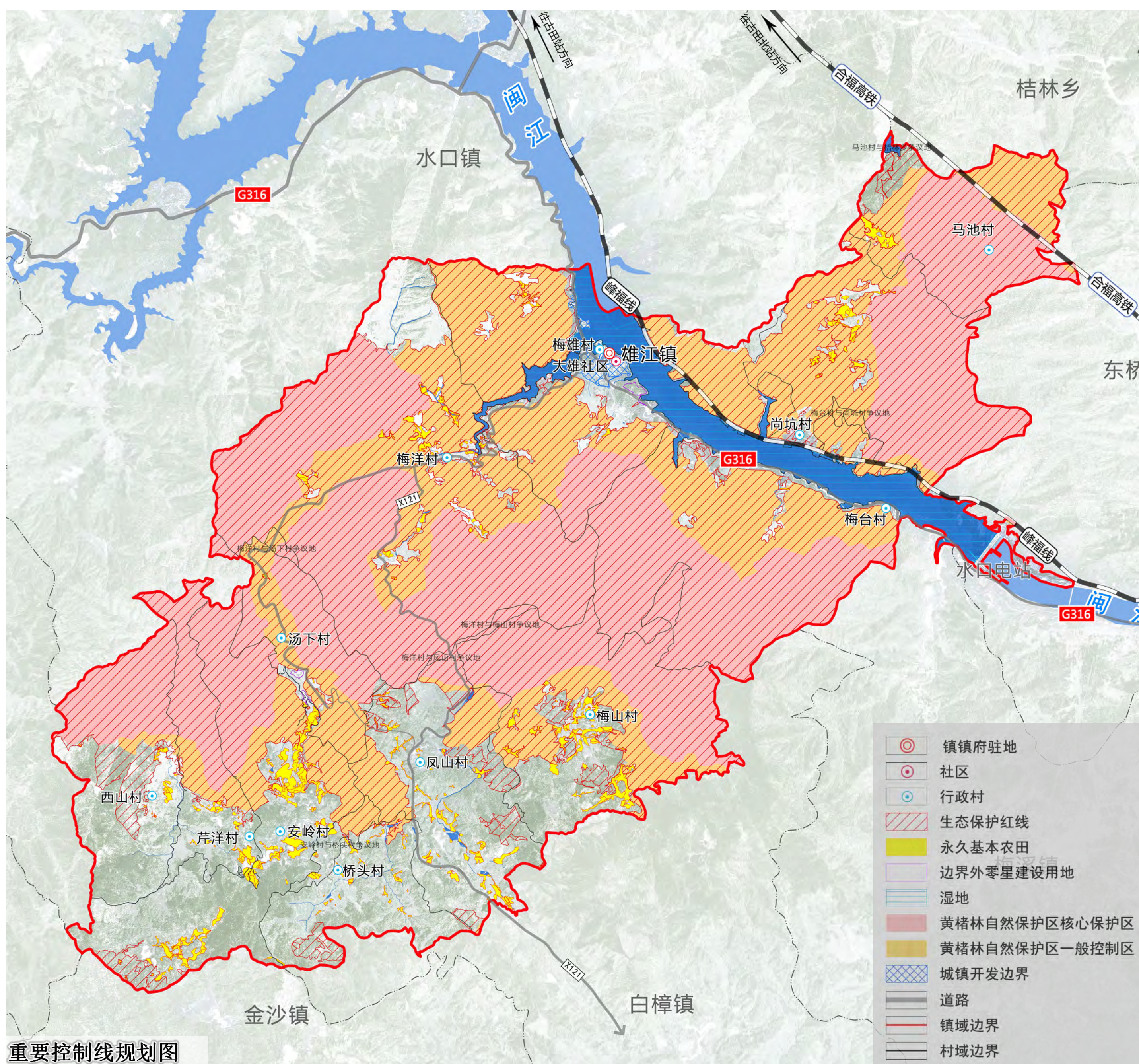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35.88公顷（3538.20亩）。

生态保护红线落实：

全镇陆域生态保护红线7928.47公顷（118927亩）。

城镇开发边界落实：

全镇城镇开发边界29.87公顷，边界外零星建设用地7.20公顷。



3.4 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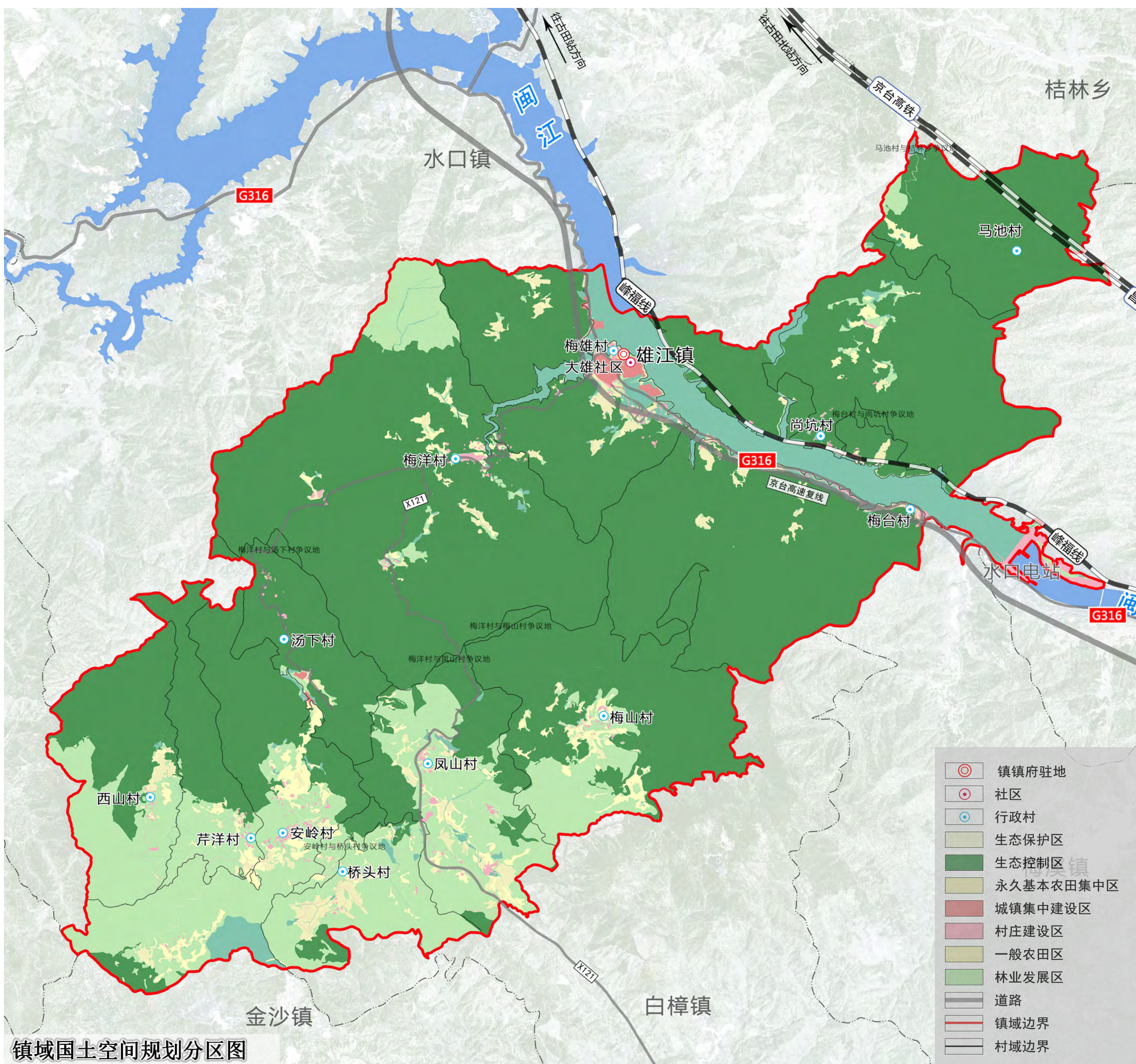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区：到2035年，生态保护区面积为**7922.76公顷**。包括黄楮林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等。

生态控制区：到2035年，生态控制区面积为**665.52公顷**。包括生态林、湿地等区域。

农田保护区：到2035年，农田保护区面积为**235.88公顷**。包括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城镇发展区：到2035年，城镇发展区面积为**37.07公顷**。包括城镇开发边界、边界外零星建设用地。

乡村发展区：到2035年，乡村发展区面积为**2388.88公顷**。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



04 城乡统筹安排

4.1 镇村体系

4.2 综合交通规划

4.3 基础设施规划

4.4 安全防灾减灾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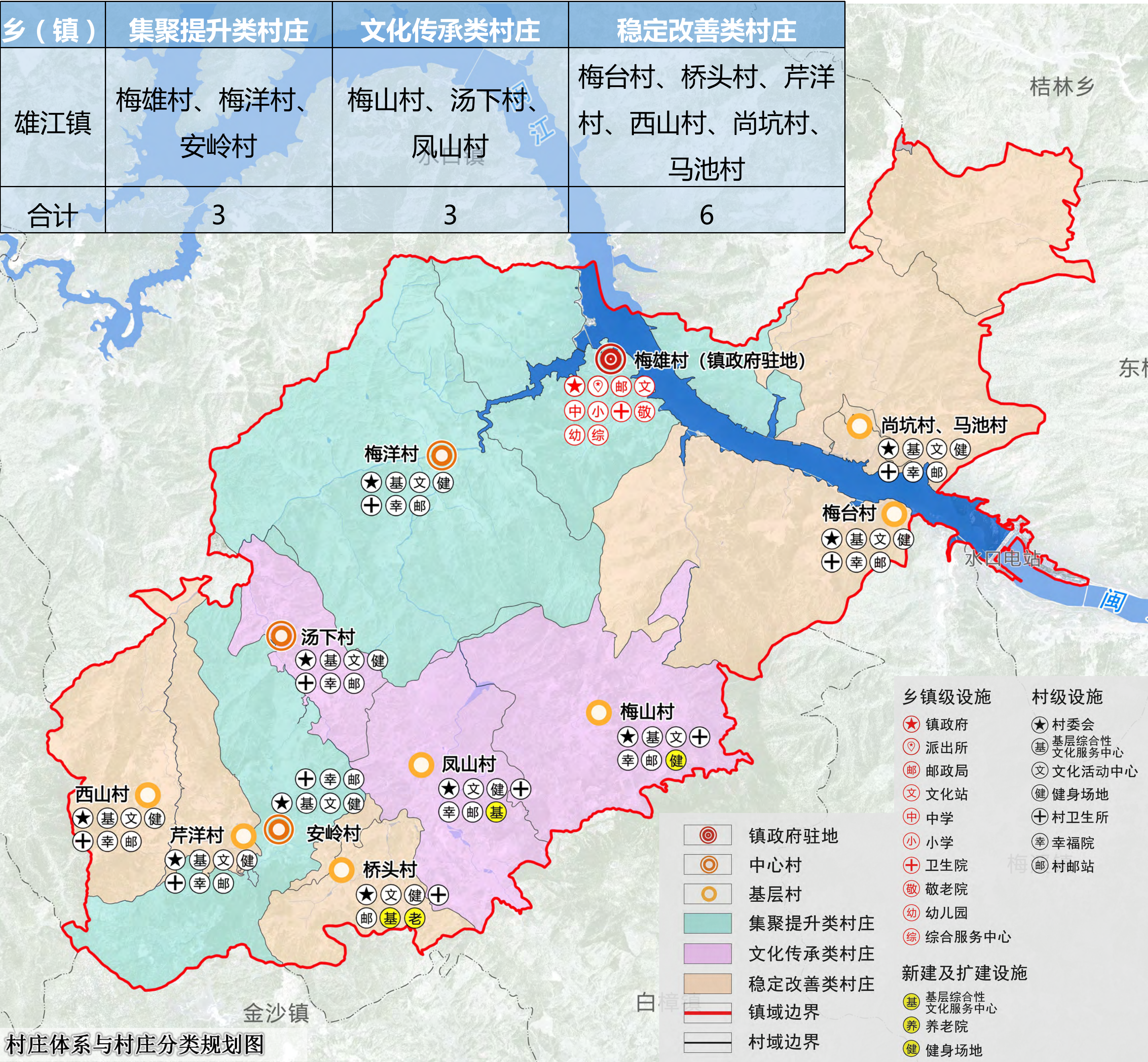


4.1 镇村体系

镇村体系：形成“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镇村等级体系。

等级分类	涉及村庄名称	数量
镇政府驻地	梅雄村	1
中心村	梅洋村、汤下村、安岭村	3
一般村	梅台村、凤山村、桥头村、梅山村、西山村、芹洋村、尚坑村、马池村	8

村庄分类：落实县级村庄分类结果，将村庄分成**集聚提升类**、**文化传承类**和**稳定改善类**三类村庄，形成差异化发展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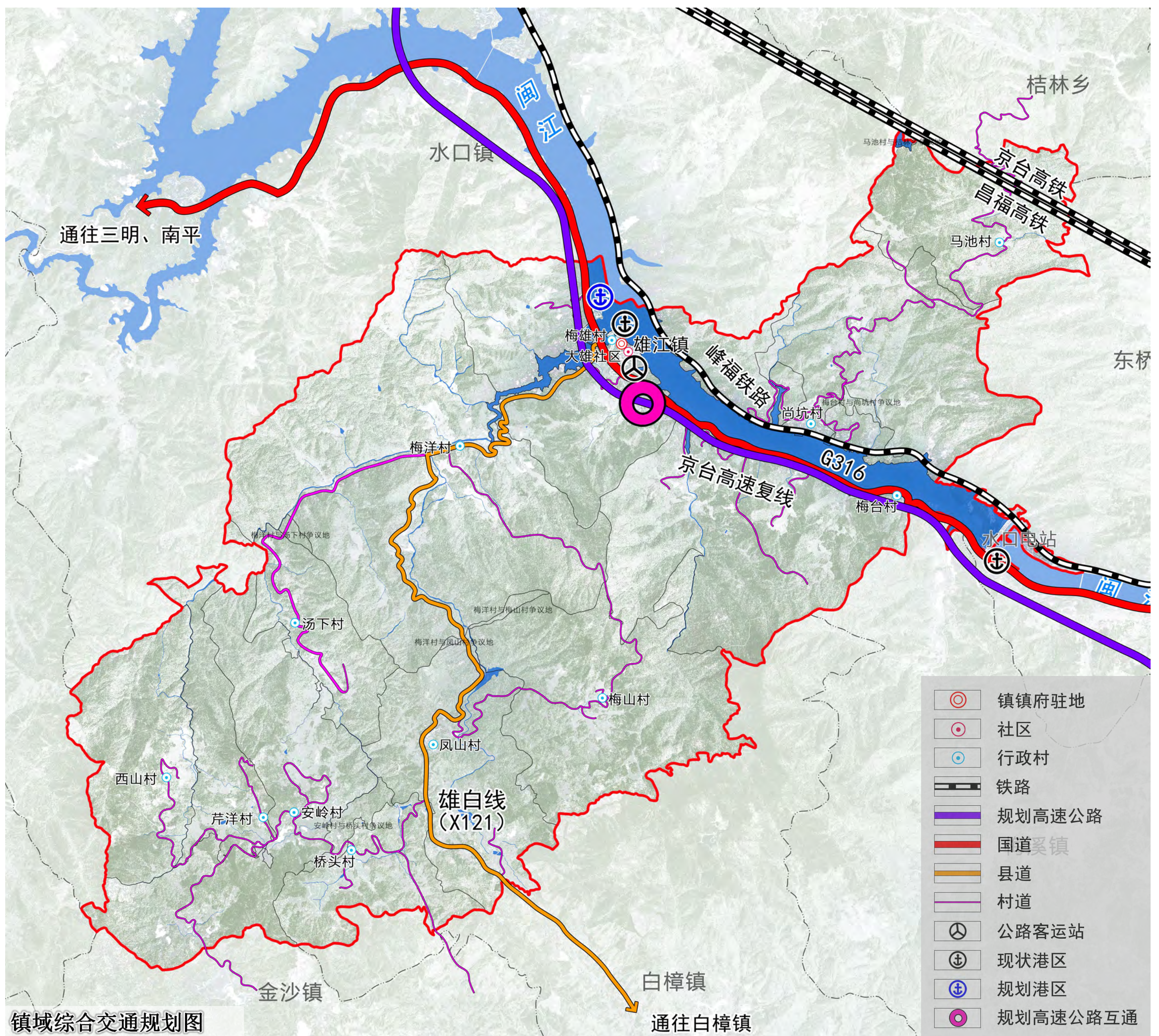
4.2 综合交通规划

区域交通规划：高速：规划落实延平至闽侯高速（京台高速复线），途径梅雄村、梅台村，位于梅雄村设雄江互通口，加强雄江镇与县城的联系。国道316：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

镇域道路交通规划：提升县道雄白线（X121）道路等级，完善公路网络运输体系。规划期内，对现有村村通道路进行升级改造，提高通过能力。

公共交通规划：建设G316城乡公交干线，结合镇区客运站布置镇区公交综合站场用地。

规划在雄江镇域范围内布置水口坝上作业区、水口坝上停泊区、水口坝上公务码头、梅雄游船码头、雄江游船码头5个港区，保留提升梅台村渡江码头、尚坑牛角夹码头、梅雄渔船码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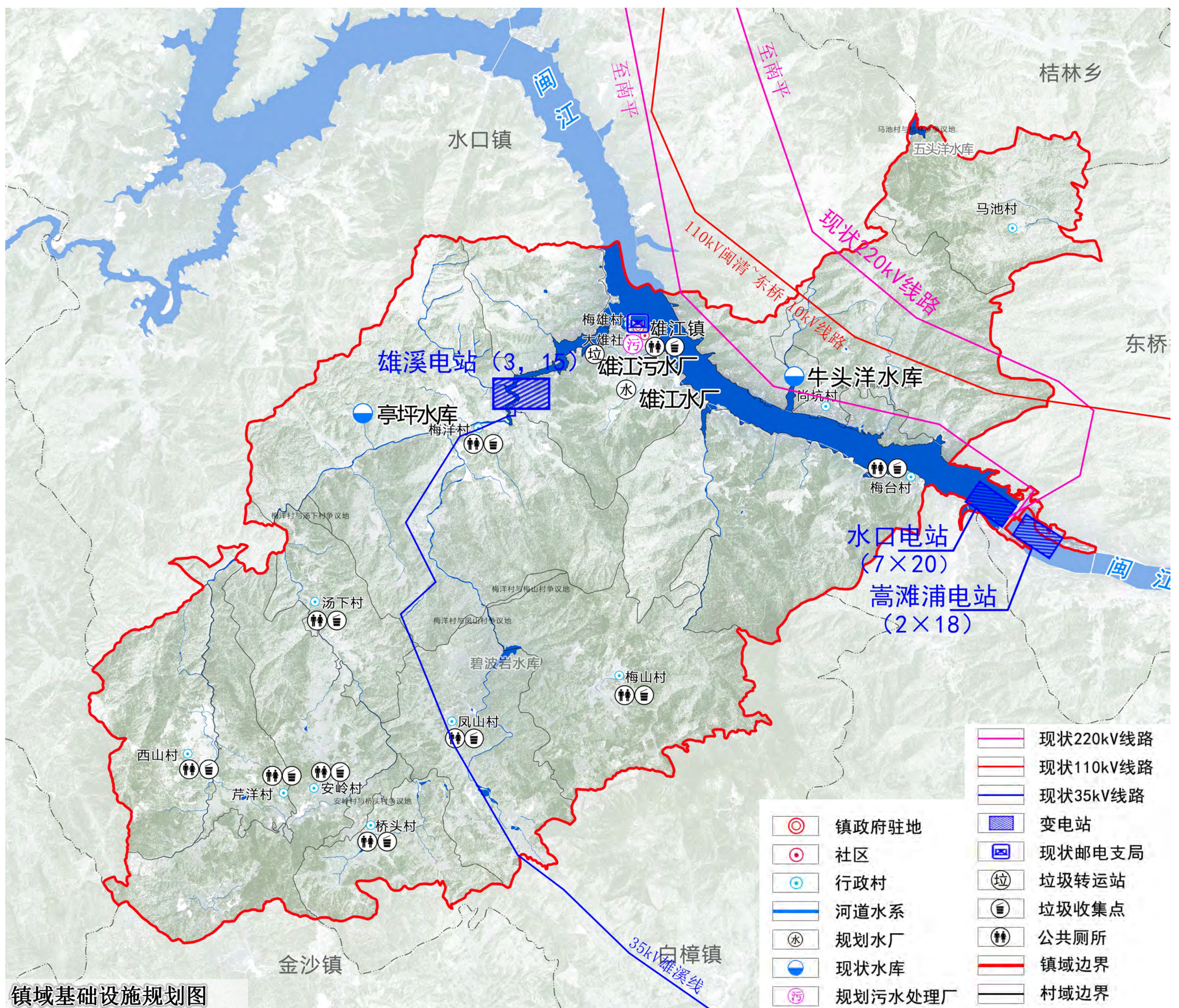
4.3 基础设施规划

给水设施规划：雄江镇水厂扩建由现有 0.03万m³/d扩建至 0.05 万m³/d，其余各村根据实际情况已建设高位水池，供水水源均为山涧水。

排水设施规划：规划新区和改造区采用雨污完全分流制。规划镇政府驻地扩建雄江污水处理设施至300m³/d。村庄因地制宜建设化粪池等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电力设施规划：雄江镇规划设置1个35KV变电站，雄江35kv变电站，变电站容量为1*6.3MVA，接自梅城110kv变电站、大箬110kv变电站和雄溪水电站。规划选址于梅雄村，占用地面积约2000平方米。

通信设施规划：充分预留 5G无线基站点位，利用现状电信、邮政设施，完善邮政设施，扩大电信设施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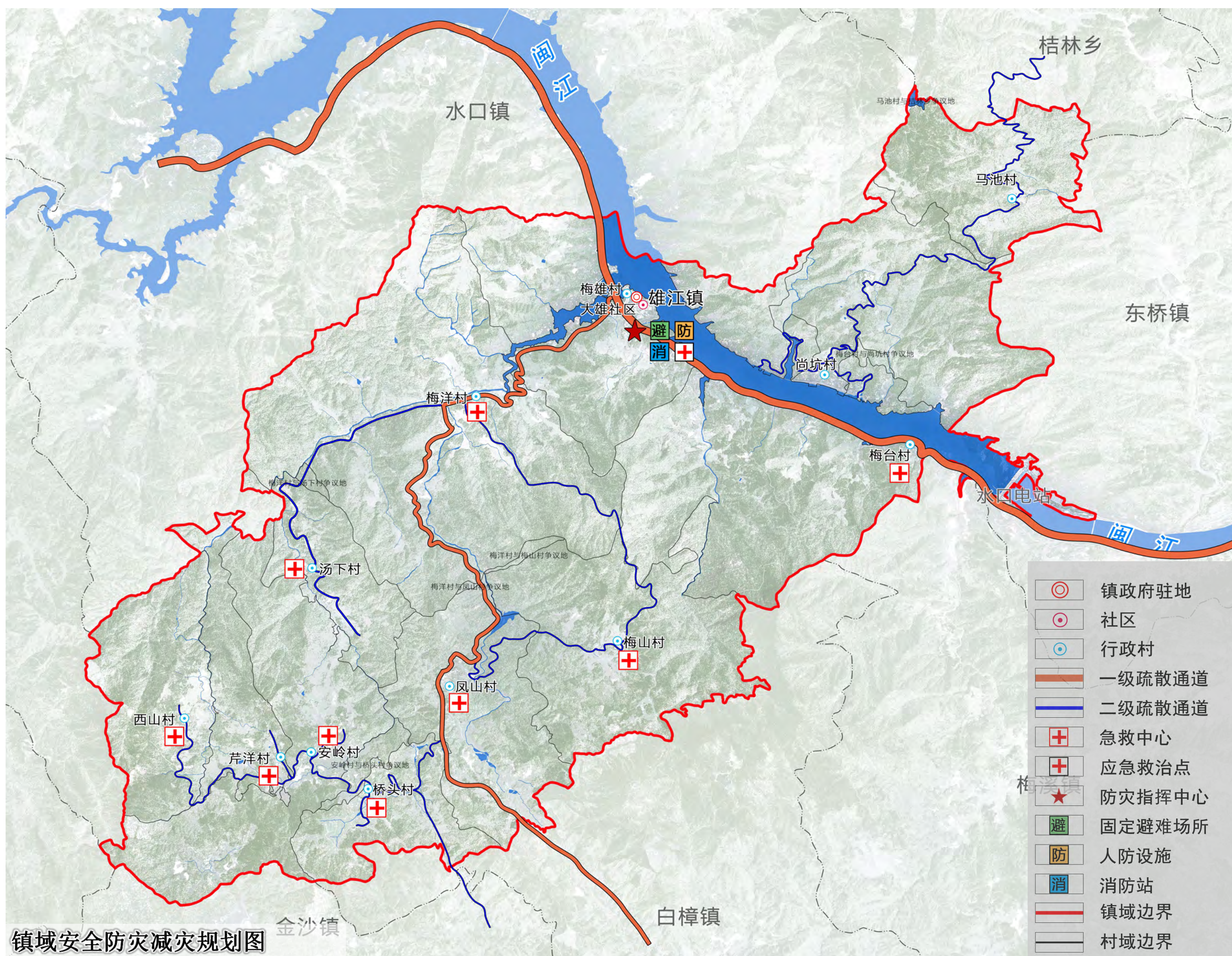
4.4 安全防灾减灾规划

防洪排涝规划：镇区防洪标准按20年一遇设防；一般中心村、自然村防洪标准按照10年一遇设防。规划采用工程性设施、河道疏浚及生物保护等综合性治理措施。

抗震减灾规划：根据地震分区，村庄地震设防标准为6级，设防标准执行国家《建筑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对于重要设施和生命线工程如供水、供电、通信、派出所等设施提高1度，即按7度设防。

消防安全规划：镇政府驻地设置消防值班室，村庄设置义务消防队，旅游服务区设置微型消防站，配备消防通信和灭火设施；镇政府驻应设置火警电话，火警线路不少于1对，与镇供水厂、变电所等部门以及闽清县消防队建立消防通信网。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规划G316、雄白线（X121）和雄金线（规划）作为一级疏散通道，主要村道作为二级疏散通道；依托镇政府作为防灾指挥中心；规划公园绿地、广场、学校等空旷地作为应急避难所。



05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5.1 土地综合整治

5.2 生态修复



5.1 土地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理

强化土地整理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顺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需要，在三调地类和土地整理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区域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污染治理，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土地整治重点区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

规划高标准农田整治规模潜力区域约为134.80公顷；旱改水区域约10.12公顷；宜耕后备资源复垦区域约 8.13公顷。优先整治区域为梅山村、安岭村、凤山村、芹洋村、梅雄村等。



5.1 土地综合整治

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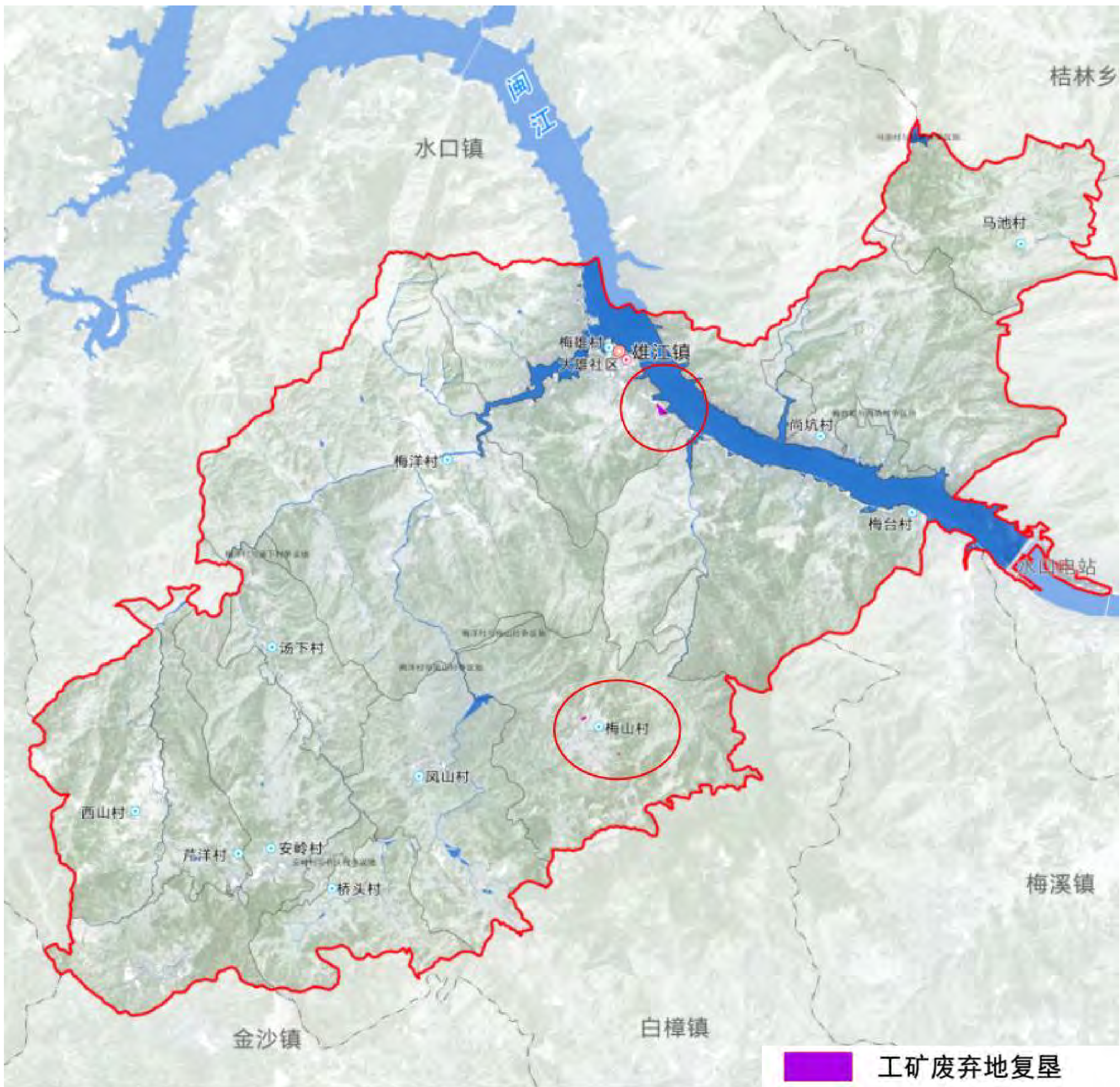
以低效的“空心村”整理、“闲置房”、“危旧房”和“地质灾害点”改造为重点。结合畜禽拆迁工程，将农村建设用地范围内不宜利用的养殖场所列入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低效建设用地整理

包括权属清晰但布局散乱、利用粗放、用途不合理、建筑危旧的城镇存量建设用地。

工矿废弃地整治

根据最新三调变更数据，结合三调图斑和遥感影像，识别全镇共有3处工矿废弃地，位于梅山村、梅雄村，面积约1.64公顷，其中规划2处生态复绿，其余1处复垦为耕地。



5.2

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建设规模(公顷)
1	生态系统修复	水生态与湿地修复	水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	闽江、大雄溪	541.96
2			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水口水库湿地	448.17
3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自然保护地修复	雄江黄楮林自然保护区	7494.8
4			森林生态修复	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公益林	8172.89



06 历史文化保护 与景观风貌指引

6.1 历史文化保护

6.2 景观风貌指引



6.1 历史文化保护

□特征与价值

库区移民文化



雄江镇因1980年代兴建水口水电站而形成库区移民镇，村民从淹没区迁至现址，形成了独特的移民聚落文化。**新村依山傍水，黄墙红瓦的建筑风貌被称为“水上布达拉宫”**。曾经的库区养殖是雄江镇的重要产业之一，**全镇三分之一的群众养鱼，形成了独特的疍民文化**。现在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全面清退了网箱，但渔文化也成为了小镇发展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

饭宅建筑文化



饭宅古村落内保留宝树堂、饭宅新厝等清代建筑群，采用灰墙黛瓦、飞檐翘角的闽东风格，兼具**功能性与象征意义**。例如，新厝建筑群通过**“走廊连横厝、厚门隔火”**的设计实现防火功能，正座与横厝间既可连通又可独立，体现了传统建筑的智慧。

安岭红色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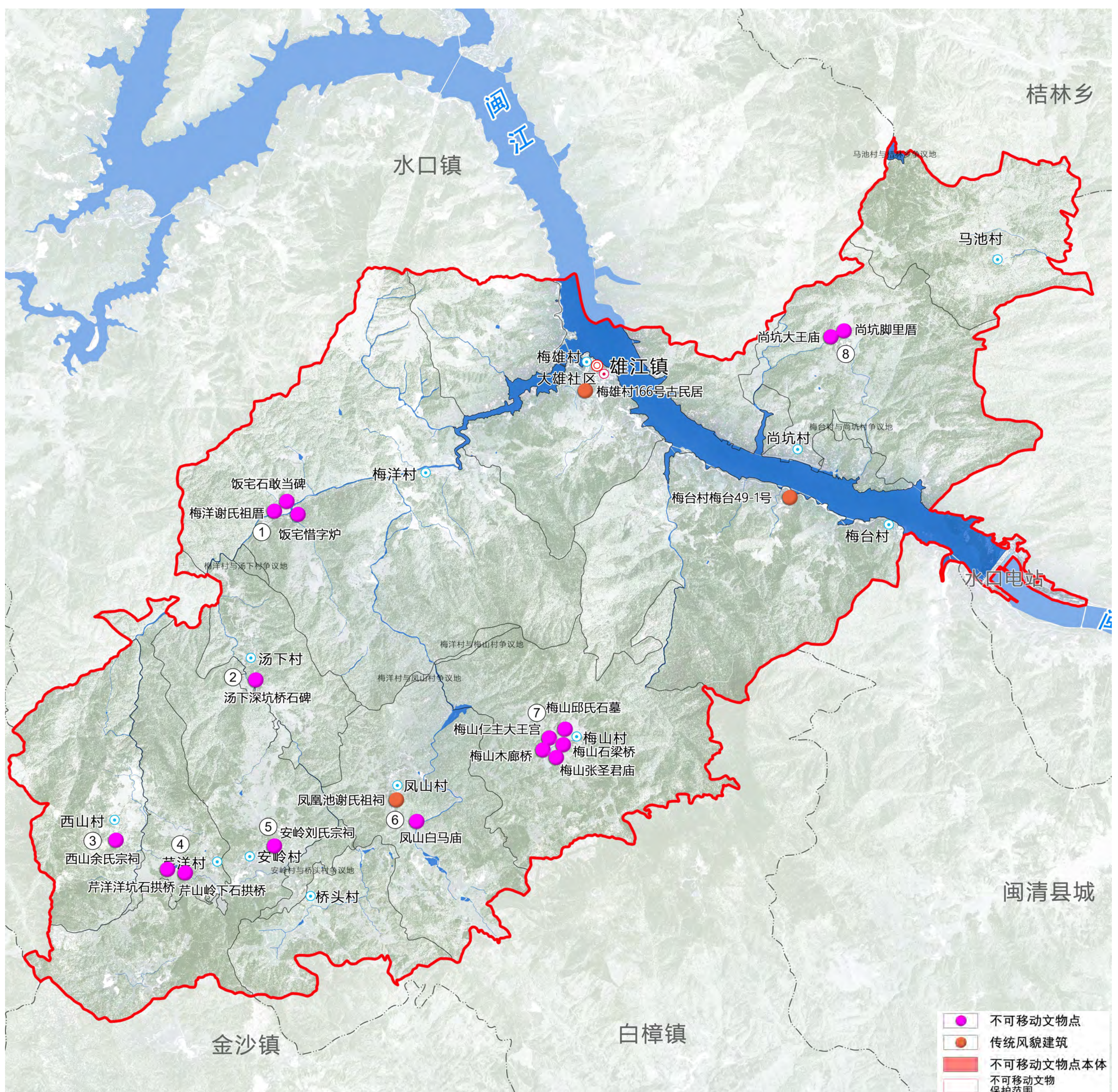


安岭村作为革命老区基点村，**其红色文化特征主要体现在保存完好的革命遗址，如烈士故居和革命老区公园**，这些遗址见证了安岭村在革命时期的重要历史。如今，安岭村通过发展红色旅游，**将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与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使红色文化成为推动当地经济发展和文化传承的重要力量**。

6.1 历史文化保护

保护体系构建

雄江镇现有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登记不可移动文物共16处，类别包括：街巷水系、古塔桥梁、寺观建筑、祠堂建筑、民居建筑、古墓葬、石碑古井等。传统风貌建筑3处。



6.1 历史文化保护

历史文化保护线划定

历史文化保护线主要包括不可移动文物点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范围界线，传统风貌建筑保护范围等各类历史文化保护范围。重点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和环境，科学引导、推动历史遗产的更新与活化利用。全镇统筹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0.61公顷。



6.2 | 景观风貌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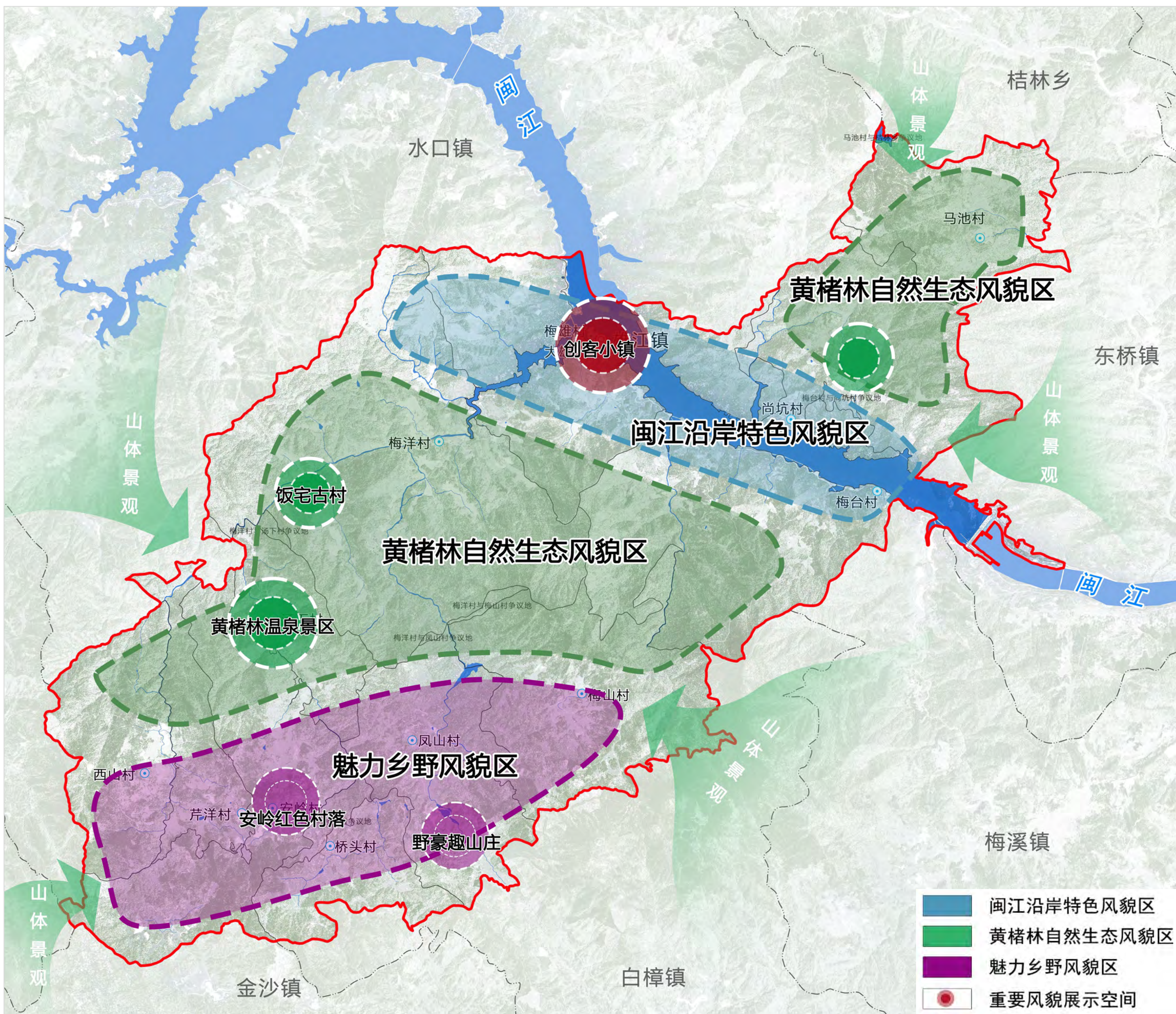
依托山水资源本底，以体现乡村风貌、彰显城镇特色为原则，构建景观风貌格局

► 总体格局

“山水相依、蓝绿交织”

闽江沿岸特色风貌区、
“三区”黄楮林自然生态风貌区、
魅力乡野风貌区、

“多点” 由人文要素和自然要素组成的景观节点，如滨水空间、历史文化地区、重要空间门户节点等。



07 镇政府驻地规划

7.1 空间结构

7.2 发展方向

7.3 用地布局

7.4 交通体系规划

7.5 公共服务设施

7.6 基础设施规划



7.1 镇政府驻地空间结构

结合资源优势特色化发展，形成“一轴、一带、四区”的空间结构

■ **一轴**：城镇发展轴

■ **一带**：水上休闲观光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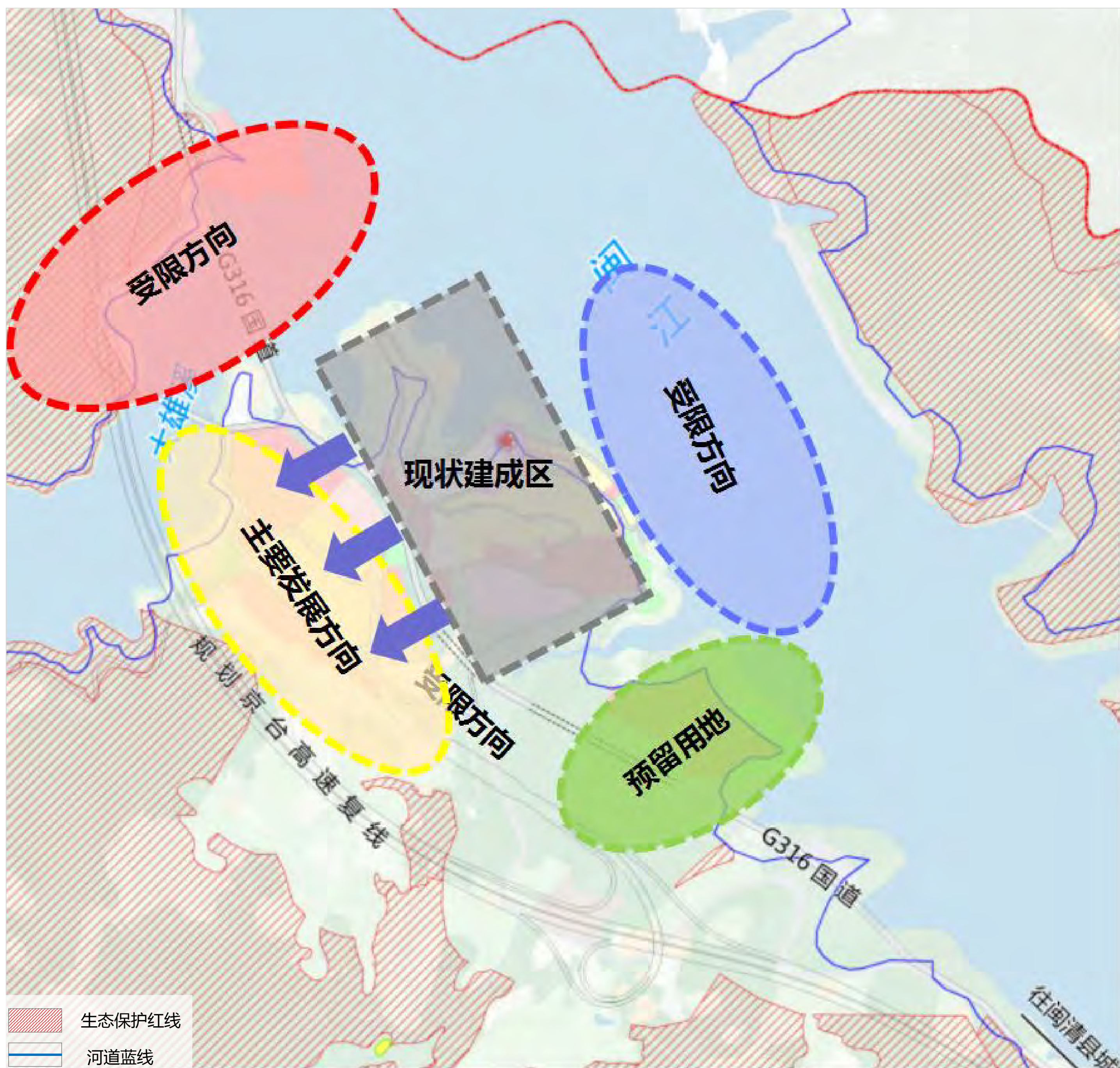
■ **四区**：旅游居住服务区、旅游配套服务区、乡创产业孵化区、汤都水城度假区



7.2 镇政府驻地发展方向

□ 镇政府驻地发展方向 “中优、西拓、南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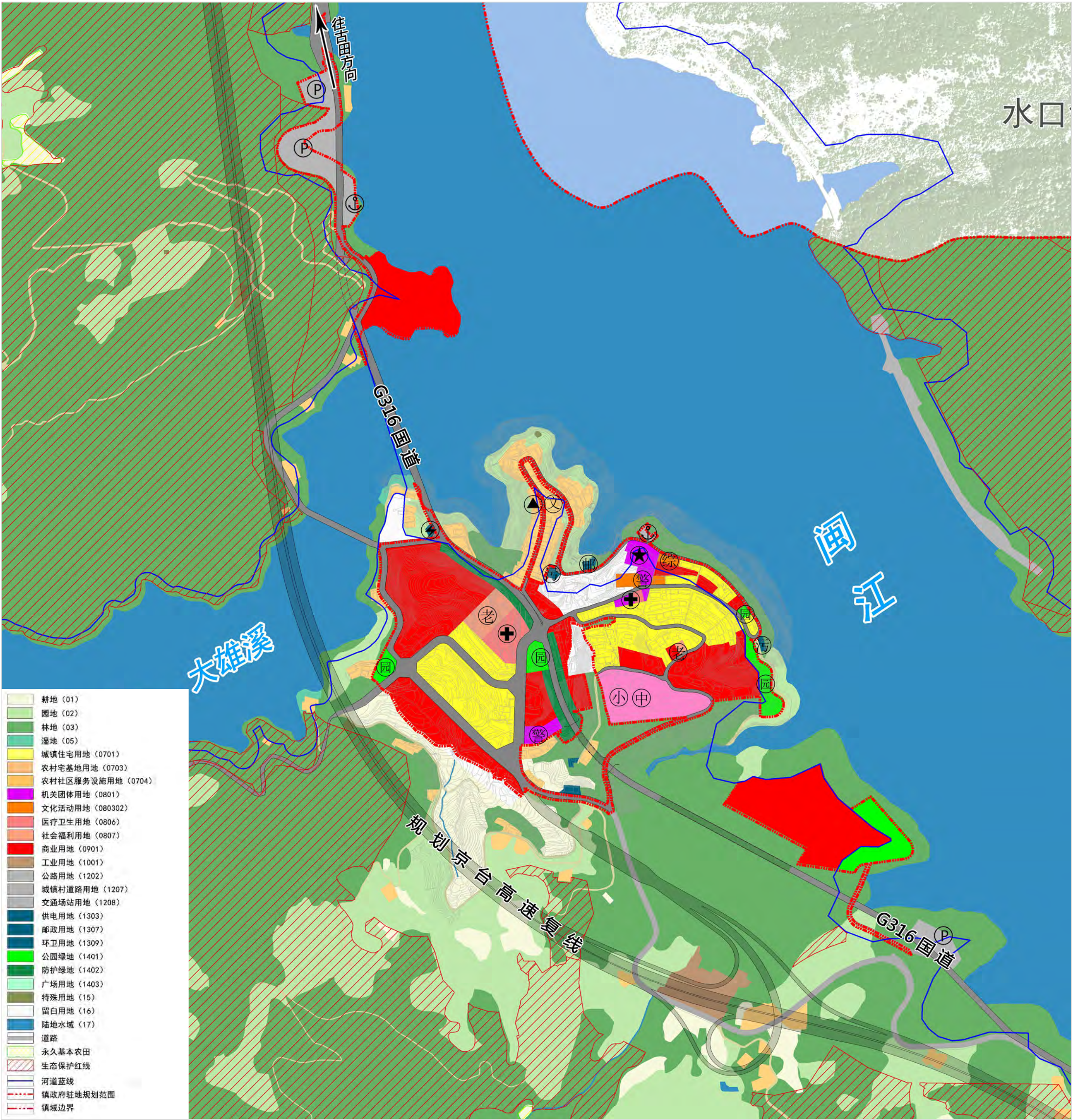
- **中优**：规划重点优化原居民点空间，盘活闲置土地资源，完善公共配套。
- **西拓**：以京台复线建设为契机，全面激活菜垵片区，完善旅游配套和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雄江旅游门户。
- **南限**：南侧受生态林影响，难以进行开发建设，可作为镇政府驻地远期预留用地。



7.3 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打造“职能清晰、配套完善、充满活力”的综合性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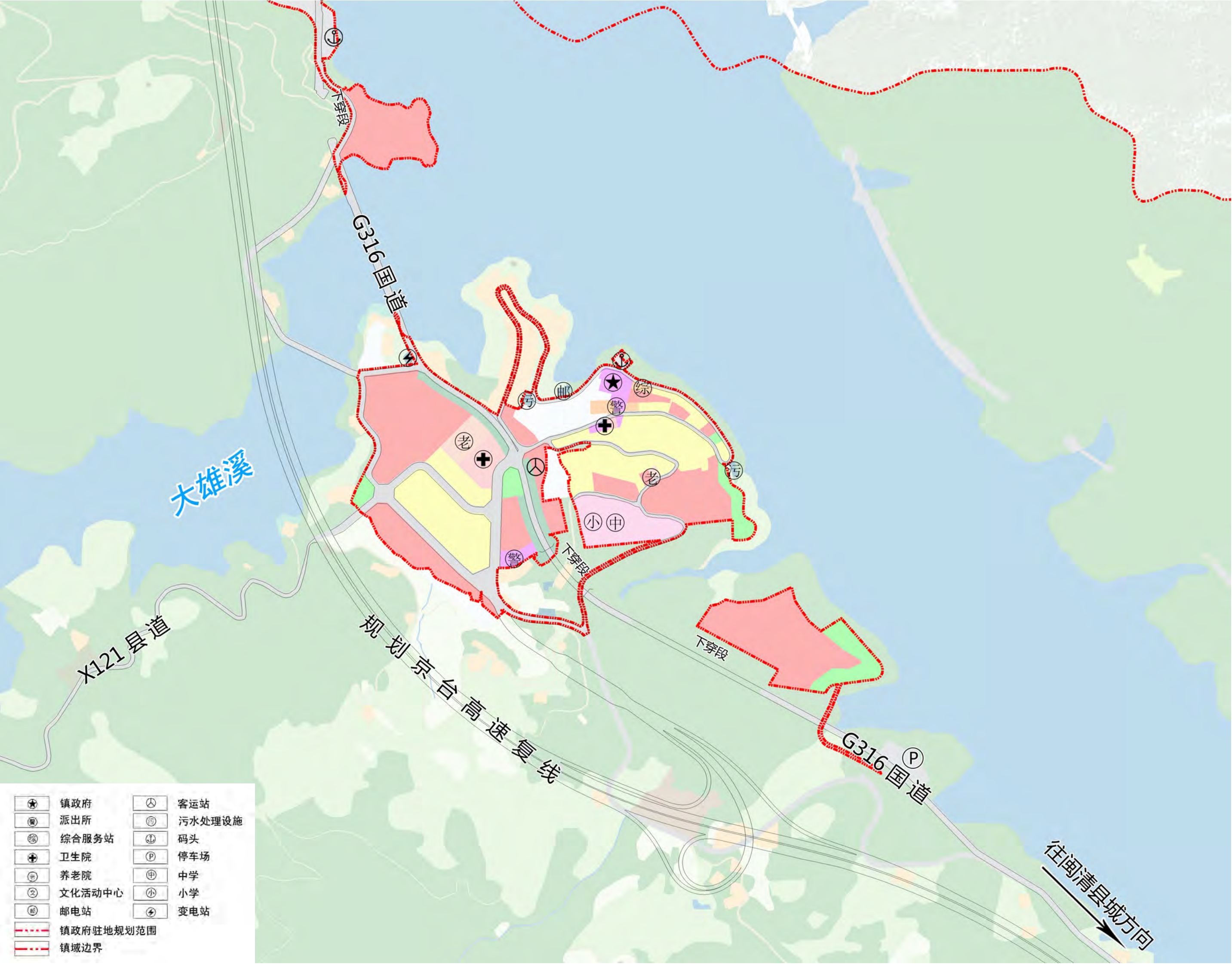
- **突出镇区职能：强化核心引领作用：**沿闽江沿岸、316国道集中建设公共服务、商业、公园绿地等设施，打造镇驻地活力中心。



7.5 镇政府驻地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疏解功能，加强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 **机关团体**：规划保留提升现状机关团体用地，规划新增一处派出所用地。
- **文化设施**：规划保留闽清图书馆雄江分馆、库区移民文化馆、闽台（雄江）创意文化馆、雄江剧场等文化空间。
- **教育设施**：规划保留提升现状雄江中学、小学，规划雄江幼儿园与雄江小学合建。
-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新增一处雄江卫生院，位于G316国道西侧。
- **福利设施**：规划新增1处机构养老设施，补齐全县高端养老短板。



7.6 镇政府驻地公用基础设施规划

加强公用基础设施供给

- **给水设施**：现状供水规模150吨/d，近期利用现状供水厂，联合梅洋新建供水厂供水，远期扩大雄江水厂供水规模至300m³/d。
- **排水设施**：留现状2座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规模为80t/d。规划扩建现状2座污水处理设施，合计远期污水处理规模3000t/d。雨水管道布置根据地形划分排水区域，沿道路布设雨水管道顺地势就近排入水体
- **电力通信设施**：规划电源由规划新增雄江35KV变电站提供，规划变电站和供电所占地规模0.4公顷。规划镇政府驻地设1处通信机房，机房建筑面积50m²。



08 规划保障实施

8.1 单元划分

8.2 规划传导与实施



8.1 单元划分

单元划分

根据行政边界、国土空间规划分区、村庄分级分类体系、道路、河流等要素为依据，划分雄江镇编制单元，共划分1个城镇单元和11个乡村单元。



8.2 规划传导与实施

□规划传导

- **对市县规划的落实**：规划严格落实市县规划确定的职能定位、人口和建设用地规模，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等约束性指标，以及“三条控制线”和重大基础设施、生态廊道等空间布局。
- **对村庄规划的传导**：规划明确镇域范围内各乡村单元等级类型、发展方向等引导，各乡村单元应严格遵循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等底线管控的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以及对村庄建设边界的划定。
- **对详细规划的传导**：规划对镇域内各单元提出发展规模、重要功能布局、开发强度、重要设施配套、空间形态等方面的约束要求。
- **对专项规划的传导**：根据发展实际，需编制水利、交通、产业、生态、旅游、现代农业、公共服务、历史文化等相关专项规划，应服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相关规划不得违背市县级总规的强制性内容，经依法批准后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实施保障

完善乡镇级规划数据库，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作为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编制和审批的基础和依据。

建立规划定期体检评估和修改机制，结合政策背景和实际情况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调整完善。

建立规划编制、审批、修改和实施监督全程留痕制度，充分发挥人大、政协和公众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



雄溪大
XIONGXI
DA

感谢您的宝贵意见

注：本次公示稿为规划草案，最终以经依法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若涉及版权问題，请与我们联系。